

2026 年度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依法公正、合理、及时地受理境内外平等主体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之间的经济纠纷、财产权益的民事纠纷及其他财产权益纠纷；协助仲裁员办理仲裁案件文秘工作；研讨仲裁发展理论，联系仲裁员有关业务工作；负责苏州仲裁委日常事务；管理仲裁收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仲裁受理部、仲裁一部、仲裁二部、财务行政部。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6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6 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是进一步深化全面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关键之年。苏州仲裁委将进一步深入贯彻国家关于完善仲裁制度、提高仲裁公信力的决策部署，主动适应新修订《仲裁法》带来的制度变革，全面提升本会服务苏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对外开放的能力，2026 年，苏州仲裁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聚焦专业赋能，锻造高素质国际化仲裁人才队伍

深化新法学习与实务转化：组织全体仲裁员与仲裁秘书，

通过专题学习等多种形式，开展全覆盖、分层次的新修订《仲裁法》培训。重点围绕仲裁协议效力扩张、程序创新、司法监督新尺度及临时仲裁制度等核心修订内容进行深度研学。

拓展全球化视野与能力：优化仲裁员队伍，加大精通国际规则、具备跨文化沟通能力的复合型人才选聘力度，打造一支具有国际化视野的仲裁员队伍。

二、推动规则升级，构建现代化仲裁服务与管理体系

紧跟立法步伐，全面优化本会规则，提升机构服务的专业化与国际化水平。依据新修订《仲裁法》的规定，系统修订本会《仲裁规则》。修订将着重体现“当事人意思自治”与“程序效率”原则，重点完善在线仲裁程序、仲裁地规则、临时措施执行衔接及涉外案件特别程序等章节，确保规则兼具合规性、先进性与可操作性。

创新制定特别裁服务指引：前瞻性研究与制定《临时仲裁协助服务指引》。明确本会可为临时仲裁提供的仲裁员推荐与指定、案件程序管理协助、庭审设施服务、裁决书核阅等标准化、市场化服务清单，将本会打造为特别仲裁可信赖的服务平台。

三、夯实基础建设，打造专业化仲裁服务高地与区域品牌

推进国际商事仲裁院实体化运行：配齐配强国际商事仲裁院的专业管理团队，聚焦涉外仲裁、金融仲裁与知识产权仲裁三大专业领域，形成竞争优势。本部计划整体入驻姑苏法律服务产业园。

四、探索科技赋能，启动生成式人工智能辅助仲裁前瞻项目

人工智能凭借数据挖掘、深度学习、算法预测等优势从海量仲裁文件中迅速筛选有效信息，实现更为全面的证据审查和客观的判例评估，使仲裁员摆脱局限经验和认知盲点，让仲裁员在最大样本范围内进行裁判，有助于统一裁判尺度，尽可能实现同案同判，促进仲裁裁决的预见性和稳定性，保证仲裁案件的公正审理，提升仲裁公信力。人工智能技术融入仲裁程序，凭借其强大文本分析能力，基本实现仲裁流程的自动化处理，将仲裁员和仲裁秘书从“事务性、重复性”工作中解放出来，缓解人少案多矛盾，仲裁机构能够在大幅提升程序效率的同时节省案件管理时间，缩短裁判周期并为当事人减少时间和经济成本。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3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209.39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1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3.4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30.01	本年支出合计	1,430.0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430.01	支出总计	1,430.01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430.01	1,430.01	1,430.01														
070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1,430.01	1,430.01	1,430.01														
070001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1,430.01	1,430.01	1,430.01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430.01	620.33	809.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09.39	399.71	809.68			
20406	司法	1,209.39	399.71	809.6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209.39	399.71	809.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1	57.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1	57.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49	38.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72	18.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41	163.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41	163.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35	51.35				
2210202	提租补贴	44.32	44.32				
2210203	购房补贴	67.74	67.74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30.01	一、本年支出	1,430.0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3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1,209.3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63.4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430.01	支出总计	1,430.01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30.01	620.33	575.30	45.03	809.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09.39	399.71	354.68	45.03	809.68
20406	司法	1,209.39	399.71	354.68	45.03	809.6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209.39	399.71	354.68	45.03	809.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1	57.21	57.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1	57.21	57.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49	38.49	38.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72	18.72	18.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41	163.41	163.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41	163.41	163.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35	51.35	51.35		
2210202	提租补贴	44.32	44.32	44.32		
2210203	购房补贴	67.74	67.74	67.74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0.33	575.30	45.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8.74	558.74	
30101	基本工资	68.40	68.40	
30102	津贴补贴	100.80	100.80	
30107	绩效工资	250.73	250.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49	38.4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72	18.7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7	12.0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84	0.8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1	10.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35	51.3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3	6.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3		45.03
30201	办公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11.40		11.4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9.00		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		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3		18.6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6	16.56	
30302	退休费	11.72	11.72	
30305	生活补助	1.00	1.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0	3.00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2	0.8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30.01	620.33	575.30	45.03	809.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09.39	399.71	354.68	45.03	809.68
20406	司法	1,209.39	399.71	354.68	45.03	809.6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209.39	399.71	354.68	45.03	809.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1	57.21	57.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1	57.21	57.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49	38.49	38.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72	18.72	18.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41	163.41	163.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41	163.41	163.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35	51.35	51.35		
2210202	提租补贴	44.32	44.32	44.32		
2210203	购房补贴	67.74	67.74	67.74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0.33	575.30	45.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8.74	558.74	
30101	基本工资	68.40	68.40	
30102	津贴补贴	100.80	100.80	
30107	绩效工资	250.73	250.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49	38.4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72	18.7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7	12.0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84	0.8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1	10.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35	51.3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3	6.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3		45.03
30201	办公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11.40		11.4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9.00		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		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3		18.6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6	16.56	
30302	退休费	11.72	11.72	
30305	生活补助	1.00	1.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0	3.00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2	0.8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0	14.48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33.03				33.03
货物					4.75				4.75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4.75				4.75
	办案设备设施更新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2.50				2.50
	办案设备设施更新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分散采购	0.80				0.80
	办案设备设施更新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打印机	分散采购	1.25				1.25
	办案设备设施更新	办公设备购置	文件柜	分散采购	0.20				0.20
服务					28.28				28.28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8.28				28.28
	办案成本、档案整理	劳务费	其他印刷服务	分散采购	7.00				7.00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21.28				21.28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430.0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8.35 万元，增长 0.59%。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430.0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430.0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30.0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35 万元，增长 0.59%。主要原因是仲裁案件数量及标的不断增长，办案成本相应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430.0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430.01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86.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本项目支出（类）全部合并到公共安全支出（类）中列支。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1,209.39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定额支出、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785.71 万元，增长 185.45%。主要原因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合并到本项目（类）中列支；2、仲裁案件数量及标的不断增长，办案成本相应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57.2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职业年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34 万元，减少 2.2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基本预算减少导致本项支出计提数相应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63.4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新职工购房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10.48 万元，增长 6.8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进人员工资增加和年内政策性公积金调整导致提取基数增长。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1,430.0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430.0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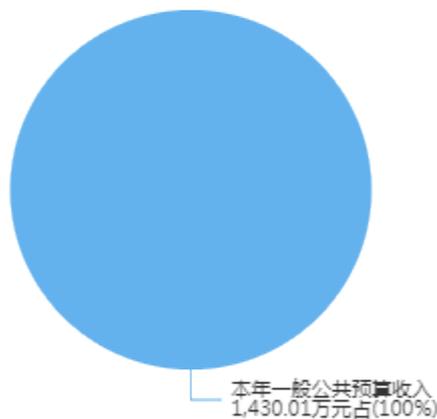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30.01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1,430.01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620.33 万元，占 43.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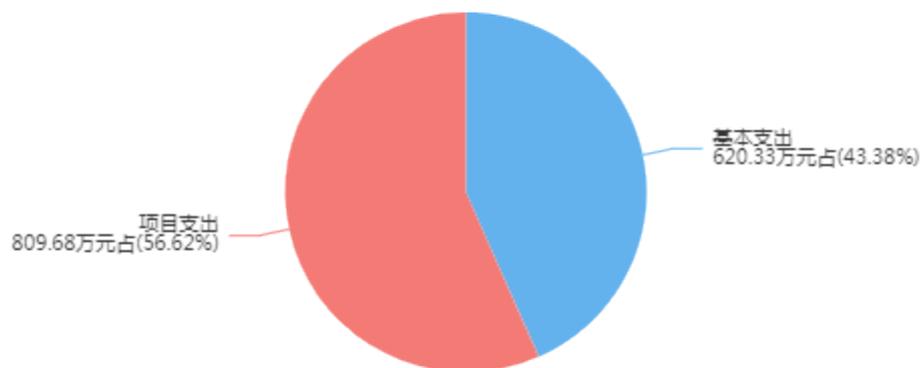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809.68 万元，占 56.62%；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30.0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35 万元，增长 0.59%。主要原因是仲裁案件数量及标的不断增长，办案成本相应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430.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35 万元，增长 0.59%。主要原因是仲裁案件数量及标的不断增长，办案成本相应增加。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86.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本项目支出（类）全部合并到公共安全支出（类）中列支。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1. 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支出 1,209.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95.26 万元，增长 192.03%。主要原因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合并到本项目（类）中列支；2、仲裁案件数量及标的不断增长，办案成本相应增加。

2. 司法（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5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本项目支出（类）全部合并到公共安全支出（类）中列支。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38.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88 万元，减少 2.2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基本预算减少导致本项支出计提数相应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8.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46 万元，减少 2.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基本预算减少导致本项支出计提数相应

减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51.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17 万元，增长 6.5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进人员工资增加和年内政策性公积金调整导致提取基数增长。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44.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4.69 万元，增长 360.23%。主要原因是去年预算报表本项支出预算与购房补贴合并列支，2026 年预算恢复单列。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67.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38 万元，减少 28.78%。主要原因是去年预算报表本项支出预算与提租补贴合并列支，2026 年预算恢复单列出导致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20.3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5.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430.0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35 万元，增长 0.59%。主要原因是仲裁案件数量及标的不断增长，办案成本相应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20.3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5.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4.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4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度新增“苏锡常”区域仲裁工作实务培训交流会议。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33.0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7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8.28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1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430.01 万元；本部门共 6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809.68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

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

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